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包括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《卫生部、国家食药监管局关于禁止餐饮服务单位采购、贮存、使用食品添加剂亚硝酸盐的公告》（公告2012年第10号）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 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，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，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，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等标准及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 抽检项目

复用餐饮具(餐馆自行消毒)的检验项目包括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，大肠菌群，游离性余氯等。

包子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 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 以糖精计)等。

发酵面制品(餐饮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 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 以糖精计)等。

糕点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糖精钠、甜蜜素、安赛蜜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等。

煎炸过程用油的检验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极性组分等。

酱卤肉制品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胭脂红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。

酱腌菜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亚硝酸盐（以NaNO2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。

辣椒调料(餐饮)的检验项目包括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蒂巴因、苏丹红I-IV等。

凉粉类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铅（以Pb计）等。

馒头花卷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 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 以糖精计)等。

其他发酵面制品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 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 以糖精计)等。

其他熟肉类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胭脂红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。

其他熟制面制品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 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 以糖精计)等。

肉冻、皮冻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铬（以Cr计）等。

生湿面制品(餐饮)的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钛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硼砂等。

油炸面制品(自制)的检验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等。